

北京通捷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质押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
（一）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北京通捷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作为新疆通捷智慧水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新疆通捷”或“子公司”）的股东，质押所持新疆通捷 10,000,000 股，占子公司股权比例的 100.00%。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1 月 5 日至 2019 年 1 月 4 日。质权人为：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，出质股权用于公司向招商银行朝外大街支行申请授信提供反担保，公司与质权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。子公司质押事项已于 2017 年 1 月 5 日在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工商局办理质押登记。

（二）若用于融资，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

因公司发展需要，拟向招商银行朝外大街支行申请授信，授信额度为人民币 3000 万元，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。北京海淀科技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担保。公司以下列资产为上述担

保提供反担保：新疆通捷 100%股权质押；三项专利质押；公司的应收账款质押；公司所有的京（2016）朝阳区不动产权第 0153835 号房产抵押。

（三）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子公司股权质押用于公司借款的反担保事项，有利于促进公司融资渠道的开拓，优化财务结构，盘活现有资产，对公司生产经营未产生不利影响，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二、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子公司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：

股东姓名(名称)：北京通捷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是否为控股股东：是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：10,000,000, 占比 100.00%

股份限售情况：不适用

累计质押股数（包括本次）：10,000,000，占总股本 100.00%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北京通捷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《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》

北京通捷智慧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月9日